

债券代码: 243283.SH	债券简称: 恒信 YK03
债券代码: 243282.SH	债券简称: 恒信 YK02
债券代码: 241452.SH	债券简称: 24 恒信 K1
债券代码: 241333.SH	债券简称: 24 恒信 Z1
债券代码: 241159.SH	债券简称: 24 恒信 G4
债券代码: 240997.SH	债券简称: 24 恒信 G2
债券代码: 240647.SH	债券简称: 24 恒信 Y2
债券代码: 240575.SH	债券简称: 24 恒信 Y1
债券代码: 240474.SH	债券简称: 24 恒信 G1
债券代码: 240121.SH	债券简称: 23 恒信 G3
债券代码: 115697.SH	债券简称: 23 恒信 G2
债券代码: 115570.SH	债券简称: 23 恒信 G1
债券代码: 115176.SH	债券简称: 23 恒信 K1
债券代码: 137941.SH	债券简称: 22 恒信 G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及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

二〇二五年十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恒信YK03”、“恒信YK02”、“22恒信G4”、“23恒信K1”、“23恒信G1”、“23恒信G2”、“23恒信G3”、“24恒信G1”、“24恒信Y1”、“24恒信Y2”、“24恒信G2”、“24恒信G4”、“24恒信Z1”、“24恒信K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2025年9月29日，发行人披露《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的公告》及《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撤销监事会情况

1、公司撤销监事会原因及依据

2024年7月1日，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新《公司法》”）正式生效实施。2025年3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等有关要求，修订了《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根据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并结合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通过如下决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撤销监事会。

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因撤销监事会，原监事职务相应解除，武向阳、陈新计、胡章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2、本次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撤销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符合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变动事宜暂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近期将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动情况

1、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告，在选举及聘任新董事长前，由执行董事周剑丽女士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责。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选举毛宇星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并于临时股东大会后召开董事会会议，选举毛宇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自 2025 年 9 月 26 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毛宇星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自 2025 年 9 月 26 日起生效。

2、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毛宇星先生，54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理学博士学位。毛先生自 2025 年 4 月起担任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自 2025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党委书记。毛先生自 1993 年 8 月至 2001 年 9 月担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信息科技部副科长、科长、副处长，自 2001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担任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上海)总经理助理(副处级、正处级)、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自 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信息科技部副总经理，自 2016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担任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自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5 月担任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对上述变动，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完有权机构决议，后续将尽快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影响分析与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该事项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恒信YK03”、“恒信YK02”、“22恒信G4”、“23恒信K1”、“23恒信G1”、“23恒信G2”、“23恒信G3”、“24恒信G1”、“24恒信Y1”、“24恒信Y2”、“24恒信G2”、“24恒信G4”、“24恒信Z1”、“24恒信K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

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招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及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